

警惕反腐败中的“高举轻放”

□京文

3月28日晚,广东省纪委发布消息称,茂名市政协原主席冯立梅涉嫌严重违纪问题,正在接受组织调查。此前,茂名官场早已传出冯立梅涉罗荫国案,但在向专案组交代后被从轻处理未予追究。此番重查冯案,或又将掀起茂名官场新一轮“地震”。(据《东方早报》)

之所以有个“又”字,是因为茂名官场腐败窝案早在2009年底就已“首播”。另据2012年广东省纪

委官方通报,此窝案共涉及省管干部24人、县处级干部218人,波及党政部门105个,茂名市辖6个县(区)的主要领导全部涉案。但被立案查处的只有61人,其中省管干部19人、县处级以上干部42人。而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的只有20人。

目前尚不清楚,那些涉案的官员是否皆有贪腐,又是否均构成犯罪。但200多人涉案却只有20人移送司法,难免给公众以“高高举起、轻轻放下”的合理猜疑。要回应社会关切,避免选择性反腐,复查并及时、全面、有效公开相关信息显得必要而紧迫。

值得关注的一个细节是,据报

道,重查茂名窝案系出于“中央巡视组的要求”。还有接近广东省纪委的人士透露,“当年放过了160余人。”如果这一消息能够证实,则在茂名官场腐败窝案之外,恐怕又衍生出了一系列的新案,即有罪案不诉、有责不追的渎职罪案。当下的旧案重查,不但要查涉嫌贪腐官员,更应查“放过”贪腐的各路官员与执法者。

当然,在法律上,涉嫌贪腐并不一定都有罪,有罪也并不都要追究(如检举有功)。对于无罪的官员,要依法还其清白。这也是实现司法公正,而不是什么“放过”。公众所担心的,并不是这类

“不移送”,而是本来有罪、依法本该刑究的贪腐官员,基于某种无法公开的原因被“放过”了。

窝案中大批涉嫌贪腐官员被“放过”,最常见的理由是“法不责众”——因为波及面太广,全查会影响党政部门的正常工作。这样的理由实是杞人忧天。且不说当地未涉案官员毕竟还是多数,且看看每年火热的公务员考试就知道了,中国从来不缺想进入官场的精英人才。

官场绝不应成为一个藏污纳垢的地方,更不能成为贪腐官员的庇护所。“刑罚的威慑力不在于刑罚的严苛,而在于刑罚的不可避

免。”有罪不诉、有责不究,在国家治理层面,势必会动摇法治根基;在社会治理层面,也将加剧官民对立拉大阶层断裂;它还会让反腐败的既有成果毁于一旦。反腐败必须“零容忍”,选择性反腐的结果,只会是腐败利益的重新分配。

习近平总书记今年1月14日在中纪委全会上曾强调指出,反腐败高压态势必须继续保持,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对腐败分子,发现一个就要坚决查处一个。要抓早抓小,有病就马上治,发现问题就及时处理,不能养痍遗患。要让每一个干部牢记“手莫伸,伸手必被捉”的道理。

画里有话



李宏宇/图

“010恐惧症”

部分企业老总和地方干部称,看到来电显示是陌生的“010”号码就头疼,“我们管这叫010恐惧症”。原来,这些陌生电话的共同特点是打着国家部委下属机构的旗号,目的一是推销图书、画册、纪念币;二是邀请企业负责人或企业参评各类奖项;三是邀请参加各类培训研讨;四是自称新闻单位要

做正面有偿新闻或收负面“封口费”。

010是北京的小区号,会带给人一种强烈的暗示——电话来自“权力中心”。类似的电话基本上都是假的,可有人还是“宁可错信一万,不可错过一个”,其官本位思想和对权力的盲目崇拜由此可见一斑。

如何根治“010恐惧症”?查

清病根、对症下药:一是破除官本位思想和对权力的盲目崇拜,各级官员摆正自己的位置,为人民负责,而不是“唯上不唯下”;二是洁身自好,依法行政、守法经营,身正不怕影子斜;三是管好公共财政,杜绝任何灰色支出;最重要的是,还是要真正将权力关进笼子,彻底堵住以权谋私的漏洞。(乔志峰)

正方反方

下个软件,申请个账号,就能顺路送个快递挣外快。这种面世时间不长的快递模式,有人为其叫好,也有地方对其“封杀”,比如洛阳和武汉。(《河南商报》3月29日)

莫永远堵死“人人快递”

移动互联网时代,很多传统业态正在发生巨大改变,比如打车软件正深刻影响着出租车行业的发展模式。同样,“人人快递”让每个人都可以成为快递员,也将对快递行业产生冲击。

洛阳叫停人人快递的理由是“无证违法经营”,意思是人人快递应该先到本地邮政管理局取得许可。应该承认人人快递在一些地方的确存在“无证经营”等问题,但监管部门应该认识到,这毕竟是一种新兴的商业形态,在规范的同时也要考虑给其留“活路”。

人人快递之所以频遭叫停,地方的叫停理由除“无证”外,可能还包括其对市场秩序维护的考虑。比

如网上也有人担心其因为“业余”而不安全。但我想说的是,规范管理不等于一棒子打死。

人人快递是否隐藏安全风险,比如快递丢失或被侵吞之类,企业自己也会有相应的考虑,如不预防,市场本身也会给予其应有的惩戒。

李克强总理最近谈及电子商务的未来发展时强调:对于新兴业态不能一棒子把它打死。该控的风险,要尽可能把它控制住,但是也要给予发展空间。

人人快递刚刚出现没多久,地方就纷纷叫停。希望这只是具体的手续问题,在公司补全手续之后,有关部门要重新允许其上路。这毕竟关系到对创新的态度。(舒圣祥)

叫停“人人快递”无不妥

这种“人人快递”类似于爱心拼车、搭顺风车,都是民间自发的互助互利行为。为什么不能让人人都成为“快递员”呢?细细想来,两种助人为乐的行为还是有区别。

首先,顺风车提供者无疑都具备驾驶执照,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保证交通安全,而普通人却没有进行过快递业的相关培训,更没有相关资质,服务质量、安全难以把控。

其次,快递业看似简单,但极易被不法分子利用为违法犯罪的工具。因此,《邮政法》明文规定,从事快递业务必须取得经营许可证。虽然他们只是一个社交平台软件,但实际上他们对快递员授权,从业务中获利,就意味着其已经介入到快递运营之中。一些违禁品很容易混入人人快递里面。而普通人并无能力和条件对收寄物品进行查验。

再者,“人人快递”市场需求也许远不如人们想象,传统同城快递

费用也就10元左右,而人人快递光承诺给“快递员”就达到了10到40元,那么它向寄件人收取的费用自然要高于此标准。而人人快递承诺同城两小时送达,这和快递公司“上午寄件下午送达、下午寄件次日送达”相比,本无太大优势。

可见,湖北省邮政管理局叫停“人人快递”相关业务,并无不妥,而是确保民众人身财产安全,恢复法律本来面貌的应有之举。(舒锐)

微言大义

◎连鹏(专栏作家):有些公众人物,就像向日葵一样,在向阳的那一面灿烂美好,而在阳光背面则是另一番景象。人们看到的,只不过是他们想让大家看到的。看到有些粉丝不断在“又相信爱情了”和“再也不相信爱情了”之间转,觉得有趣。别人的幸福与你没有半毛钱关系,不要代入感过强,还是怜惜眼前人更靠谱一些。

◎刘雪松-雪松(媒体人):走廊医生风波,从一个医生的操守,到一个医院的操守,再到媒体、政府职能部门的操守,都出现了问题。那些社会情绪的构成,已经不只是专业精神缺失所致,而是对于真实、真相的不当回事。单就这一事件来看,媒体和当地政府部门,都是推波者。真正的受害者,只有那些情绪化了的围观者。

◎星尘有话说:蔡振华在德陪领导看中德少年足球赛,领导看好这一代,希望出球星。蔡说按规律办事,用十年振兴足球。其实,解散政府的足协由民间办,所有小区留出球场用地,让孩子无作业不补课自由驰骋在绿茵场,让爱球之人去比赛,你只要监督裁判公正执哨,几年振兴不重要,这就是规律。说话之时,规律已离你远去了。

脐带血,合法保存仅一家

21世纪是生物世纪,1956年托马斯在世界上首次采用造血干细胞移植救治患者,至今临床应用50多年。1974年科学家发现脐带血中含有丰富的干细胞,尤其是造血干细胞可以与骨髓媲美,1988年法国脐带血移植成功,1991年世界首例混合脐带血移植在山东大学齐鲁医院(现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完成,1992年美国纽约血液中心成立世界第一家脐带血库,干细胞大规模保存从此开始。

现在,脐带血保存单位鱼龙混杂,少数准妈妈、准爸爸受到误导或没有详细了解的情况下选择了非法的保存单位,导

致保存的脐带血不能使用,合法权益得不到保障,从而造成经济损失及丧失了治疗疾病的有效资源。依照我国《献血法》及《脐血库管理规范》等相关法规,正规医院临床用血,必须使用合法血站的合格血液。某些“干细胞机构”并非合法血库,在其保存脐带血的家庭,将来一旦患病需要使用,会面临医院无法接收的困境。

2009年山东省卫生计生委发出通知,坚决查处医疗机构为外省和本省未取得《血站执业许可证》的机构采集、提供脐带血的非科研项目医疗行为,依法处罚脐带血库和医疗机构非法采集、提供、使用脐

带血等违规行为。2013年7月份,山东省卫生计生委再次针对脐带血采集工作的规范性发出89号文件,要求医疗机构只能允许由国家卫生计生委批准设置的,具备《血站执业许可证》的山东省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采集、提供脐带血。对未取得《血站执业许可证》的机构擅自采集脐带血的行为,应依据《献血法》第十八条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移交公安部门追究其刑事责任。所以家长们在选择脐带血的储存机构时,可直接索要该机构《血站执业许可证》,查看储存机构的合法性。

据了解,目前山东省内经

国家卫生计生委批准设立,获得《血站执业许可证》的脐血库仅有位于济南的山东省脐血库,同时也是我省唯一具有脐带血采集保存及临床供应资质的脐带血干细胞科研机构。其他任何未经国家卫生计生委批准、未取得《血站执业许可证》采集、跨省采集、冒充山东省脐血库采集脐带血的行为,均为非法行为。我国这样的正规脐血库也仅有山东、天津、北京、上海、四川、广东、浙江七家。

延伸阅读——

山东省脐带血造血干

细胞库(山东省脐血库)位于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由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和山东省齐鲁干细胞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组建。1993年开始筹建,2001年获国家卫生计生委批准设立(卫医发[2001]222号),2008年通过执业验收(鲁卫血站字[2009]第001号),是山东省唯一合法的脐带血保存机构,主要从事脐带血干细胞保存、干细胞临床研究和干细胞技术开发等。

手机消费正当权益
受到侵害,请拨打:
指尖热线
6055555
zzrbtxb@163.com
枣庄日报社通信部